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6)

自願性公告

關於青銀金租開業運營

茲提述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6年8月1日關於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批准籌建青島青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青銀金租」）的公告。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已收到《中國銀監會青島監管局關於同意青島青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開業的批復》，批准青銀金租開業。青銀金租的經營範圍如下：

- (1) 融資租賃業務；
- (2) 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
- (3) 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
- (4) 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
- (5) 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
- (6) 同業拆借；
- (7) 向金融機構借款；
- (8) 境外借款；

(9) 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

(10) 經濟諮詢；及

(11) 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青銀金租已自2017年2月15日起正式開業運營。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郭少泉
董事長

中國山東，2017年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少泉先生、王麟先生、楊峰江先生及呂嵐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王建輝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竹泉先生、杜文和先生、黃天祐先生、陳華先生和戴淑萍女士。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